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6-010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与表决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46,753.1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用46,753.1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

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孙）公司增资的议案》，通过向9家全资子（孙）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终端建设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590万元对9家全资子（孙）公司进行增资。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向对上述9家全资子（孙）公司的增加注册资金、开立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等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590万元对9家全资子（孙）公司进行增资。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2、《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3、《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孙）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1日